

证券代码：872062

证券简称：恒盛能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余国旭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3,62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2.4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余恒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1,92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4.6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余杜康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1,36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4.2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徐洁芬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于友达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周鑫发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徐浩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7 日前以电话、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7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余国旭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选举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3 月 18 日